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上海大眾公用事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Shanghai Dazhong Public Utilities (Group)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635)

海外監管公告
關於子公司收到行政處罰決定書的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而作出。

下文載列上海大眾公用事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http://www.sse.com.cn>)刊發的「關於子公司收到行政處罰決定書的公告」。

承董事會命
上海大眾公用事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局主席
楊國平

中華人民共和國，上海
2020年9月4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楊國平先生、梁嘉瑋先生、汪寶平先生及楊衛標先生；非執行董事瞿佳女士及金永生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王開國先生、鄒小磊先生及劉正東先生。

* 僅供識別

股票代码：600635
债券代码：143500
债券代码：143740
债券代码：143743
债券代码：155745

股票简称：大众公用
债券简称：18 公用 01
债券简称：18 公用 03
债券简称：18 公用 04
债券简称：19 沪众 01

编号：临 2020-035

上海大众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收到行政处罚决定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大众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的子公司上海大众燃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众燃气”）收到《上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行政处罚决定书》（沪市监总处[2020]322019140001 号）（以下简称“行政处罚决定书”），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主要内容

（一）经上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以下简称“市监局”）检查发现，大众燃气在开展新建别墅住宅项目燃气管道施工业务时存在超标准收费的行为。自2016年1月至2017年12月期间，大众燃气对新建别墅住宅项目收取燃气管道施工费实收费用与可收费用的差值计8,347,882.67元。

（二）大众燃气上述行为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第十二条的规定，构成了《价格违法行为行政处罚规定》第九条第（二）项规定的价格违法行为。

鉴于大众燃气已向用户退还上述行为导致的全部多收价款，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第三十九条、《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二十七条第一款第（一）项、《价格违法行为行政处罚规定》第九条第（二）项的规定，上海市

市场监督管理局决定责令大众燃气改正，并处以罚款计 8,347,882.67 元。

二、整改措施

近期，大众燃气组织相关职能部门加强对政策法规学习，进一步增强合规意识，在执行有关方面价格及收费规定时，加强合规性评估，杜绝此类事件的再次发生。

三、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2020 年上半年大众燃气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17.77 亿元，实现净利润 9,988 万元。上述《行政处罚决定书》的处罚决定不会对大众燃气的日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影响。本公司持有大众燃气 50% 股权，预计此事项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也不构成重大影响。

特此公告。

上海大众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9 月 5 日

● 报备文件：

《上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行政处罚决定书》（沪市监总处[2020]322019140001 号）